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50049彰化市中山路2段162號

承辦人：王曉琪

電話：04-7115141分機301

電子信箱：fay0304@mail.chshb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彰衛醫字第10400223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公告修正「鼓勵醫療機構妥善處理手術及麻醉事故爭議事件試辦計畫」申請作業須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4年6月30日衛部醫字第1041664637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申請作業須知前經該部於103年9月29日以衛部醫字第1031666965號函周知（諒達），並於104年6月30日衛部醫字第1041664637號公告修正。
- 三、參與本計畫之醫療機構，經麻醉科專科醫師執行全身麻醉建立呼吸道之全身麻醉手術過程中，倘已依醫療專業基準施予必要之診斷、治療，仍因手術或麻醉本身無可避免之風險，導致病人於手術時或該手術後7日內發生非預期死亡事故，而衍生之醫療爭議事件，雙方和解或調處達成協議後，醫療機構同意給予病方金錢或其他適當方式之協助，該醫療機構得向本部申請新臺幣80萬元以內之獎助。
- 四、各醫療機構有執行全身麻醉者，請參與本計畫。如遇有符合獎助條件事故個案，可申請獎助。
- 五、本計畫行政作業委託「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」辦理，諮

彰化縣醫師公會	
發文日期	104. 7. -8
收文字號	彰醫字第 1116 號

擬公布網站

第1頁 共2頁

董培郁

詢專線電話：(02)2351-0740，傳真：(02)2351-4959，地址：
100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一段32號2樓。相關資訊可於網站
查詢及下載（網址：<http://www.oirp-tdrf.org.tw/>）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
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兒童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二林基督教醫院
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鹿港基督教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鹿東基督
教醫院、員生醫院、伍倫醫療社團法人員榮醫院、洪宗鄰醫院、宋志懿醫院、仁
和醫院、建元醫院、南星醫院、卓醫院、明德醫院、婦友醫院、漢銘醫院、成美
醫院、順安醫院、敦仁醫院、皓生醫院、員林郭醫院、員林郭醫院大村分院、員
林何醫院、惠來醫療社團法人宏仁醫院、道周醫療社團法人道周醫院、伸港忠孝
醫院、溫建益醫院、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、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
傳紀念醫院、信生醫院、冠華醫院、道安醫院

副本：彰化縣醫師公會、本局醫政科

伯彥葉長尚